**附件：**原采购文件中“七、综合评分标准”变更为

**包1：传染病监测预警**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评审细则**  **及分值** | **评审标准** |
| 报价部分  （10分） | 投标报价 （10分） | 1、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评分基准价／投标报价)×10  备注:得分计算保留小数点两位。  2、价格折扣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所有服务均为小型和微型企业提供的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对于中型企业的价格不予扣除。  （2）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  （3）同一投标人，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
| 业绩  （8分） | 业绩  （8分） | 自 2022 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具有：  1、传染病监测预警（或传染病智慧化预警）类项目业绩，每提供 1 个业绩得2 分（其中业绩合同占1分、验收证明或业主证明（证明该项目由投标单位正在施工并加盖业主单位公章）占1分），最多提供两个业绩，本小项共 4 分。  2、传染病类数据中台（或数据治理类）项目业绩，每提供 1 个业绩得2 分（其中业绩合同占1分、验收证明或业主证明（证明该项目由投标单位正在施工并加盖业主单位公章）占1分），最多提供两个业绩，本小项共 4 分。  注：同一业绩同时涵盖上述多项内容，不重复记分，仅以最高分计分一次。 |
| 资质  （6分） | 资质  （6分） | 投标人具有以下资质：  1、具备ITSS（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资质）一级证书得2分，二级证书得1.5分，其他级别得1分。  2、具备CCRC（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至少包含安全集成方向）一级证书得2分，二级得1.5分，其他级别得1分。  3、具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得1分；  4、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得1分；  注：投标文件须提供加盖章的证书复印件、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或官方网站认证信息查询截图。 |
| 版权及应用（7分） | 软件著作权及应用案例  （7分） | 投标人提供下列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或专利）、案例：  1、传染病多渠道监测类；2、重大和重点传染病管理类；3、传染病症候群监测类；4、传染病病原监测类；5、大数据协同监测类；6、态势感知与预警类；7、疾病档案管理类。  每提供 1 类得 0.5 分，最高得3.5分。每提供1个软件在1个省份已经部署实施应用案例得0.5分，须提供加盖业主方公章的应用证明，同一软件在1个省份多个市、县部署的视为1个应用案例，最高得3.5分。本项最高得7分。  注：1、若为投标人自主研发，投标文件中提供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或专利证书）扫描件。如非投标人自有，投标文件中须提供采购合同（或购买发票）扫描件，或软件著作权（或专利）所有人针对本项目的授权文件（包括项目授权书和售后服务承诺函，格式自拟）。  2、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著作权（或专利）名称与招标文件描述的关键字样不一致，而该文件能证明投标人拥有的软件著作权具有相同或相似功能和效果视同符合要求。 |
| 项目组织与实施（29分） | 项目团队  （12分） | 投标人拟为本项目配备：  1、项目负责人（1人），具有：（1）传染病监测预警类项目业绩的，得2分；（2）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得1分。  2、技术负责人（1 人），具有：（1）传染病监测预警类项目业绩的，得2分；（2）系统架构设计师证书，得1分。  3、团队其他人员（除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外）系统分析师证书、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证书、软件设计师证书、数据库系统工程师证书、网络工程师证书、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证书，每具有1类证书得1分，最高得6分。  注：投标单位需提供保证：1、上述人员不得兼任，2、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项目团队全体人员须驻场工作。3、投标文件中须同时提供：  （1）上述人员名单（格式自拟）；  （2）人员相应证书扫描件（原中国计算机软件专业技术资格（水平）考试委员会或信息产业部组织成立计算机专业技术资格（水平）考试专家委员会颁发的证书均有效）；  （3）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业绩均需提供该人员在项目中主要参与的业主单位证明；  （4）投标人为上述人员**（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证书人员除外）**缴纳的近6 个月内任意连续 3 个月社保证明材料（提供任意五险之一的社保缴纳证明即可），不提供则对应项不得分。 |
| 项目管理和实施方案  （10分） | 本包中标方为我省传染病监测预警与应急指挥能力提升项目省平台建设的总集成商，需要提供整个项目集成方案。投标人提供项目管理和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人员组织是否充分，岗位分工是否明确，实施进度安排是否清晰，安全保障措施是否完善，应急响应措施是否完善，应急响应是否及时等，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审。  1、方案内容详实，步骤清晰，逻辑缜密，具有针对性，可实施性强的，得10分；  2、方案内容较为详实，步骤较为清晰，逻辑较为缜密，比较具有针对性，可实施性较强的，得6 分；  3、方案有一定内容，基本符合采购需求，细节待完善的，得 3 分；  4、差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
| 项目售后、运维和培训方案（7分） | 投标人提供项目售后、运维和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售后技术支持体系、后期升级维护、前置软件二次改造开发、接口开放、码表提供、售后服务承诺、售后与运维人员安排、项目运维计划、服务响应时间、服务响应方式、培训计划、培训方式等，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审。  1、方案内容详实，步骤清晰，逻辑缜密，具有针对性，可实施性强的，得7分；  2、方案内容较为详实，步骤较为清晰，逻辑较为缜密，比较具有针对性，可实施性较强的，得 4 分；  3、方案有一定内容，基本符合采购需求细节待完善的，得2 分；  4、差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
| 项目建设方案（28分） | 项目安全建设方案  （7分） | 投标人提供项目安全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安全设计、数据加密、用户评价与登录管理、隐私保护等。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审。  1、方案内容详实，步骤清晰，逻辑缜密，具有针对性，可实施性强的，得7分；2、方案内容较为详实，步骤较为清晰，逻辑较为缜密，比较具有针对性，可实施性较强的，得 4分；  3、方案有一定内容，基本符合采购需求，细节待完善的，得 2 分；  4、差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
| 数据中台建设方案  （7分）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省级平台建设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数据共享与平台对接、数据治理，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综合评审。  1、内容全面完整、清晰明确，功能完善，可行性强的，得 7分；  2、内容较为全面完整、清晰明确，功能较为完善，可行性较强的，得 4分；  3、方案有一定内容，细节有待完善的，得2分；  4、差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
| 传染病多  渠道监测  系统方案  （7分）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传染病多渠道监测系统建设方案进行综合评审。  1、内容全面完整、清晰明确，功能完善，可行性强的，得 7分；  2、内容较为全面完整、清晰明确，功能较为完善，可行性较强的，得4 分；  3、方案有一定内容，细节有待完善的，得2分；  4、差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
| 智慧化预  警系统方  案  （7分）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智慧化预警系统建设方案进行综合评审。  1、内容全面完整、清晰明确，功能完善，可行性强的，得 7 分；  2、内容较为全面完整、清晰明确，功能较为完善，可行性较强的，得 4分；  3、方案有一定内容，细节有待完善的，得2分；  4、差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
| 视频演示  （12分） | 视频演示  （12分） | 投标人提供系统功能演示。  1、省统筹区域传染病疫情监测数据自动采集系统演示，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医疗机构传染病数据与省平台数据交换对接。2）展示传染病监测指标分析功能，包括但限于按病种排序、疾病分类构成、疫情分析报表、高发地区分析、汇总疫情分析进行统计分析，并提供可视化展示。  （1）各功能演示内容齐全、界面友好、操作便捷、过程流畅，符合演示功能需求的，得3分；  （2）各功能演示内容较为齐全、界面较为友好、操作较为便捷、过程较为流畅，比较符合演示功能需求的，得 2 分；  （3）内容基本符合、界面通用、操作及流程基本符合功能需求的，得 1 分；  （4）差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2、传染病监测预警系统演示，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1）页面展示预警信号列表，点击信号可展示信号详情，包括信号基本信息、信号全景视图、三间分布、病例详情、智能风险研判、态势推演。2）三间分布支持以动态 GIS 地图展示，地图支持拖拽、缩放、全屏化展示，可自动缩放全量展示所有病例，并支持个案病例地址标点。3）智能风险研判支持基于防控知识库进行智能风险分级、处置建议推荐，支持基于信号数据自动生成态势感知与风险研判报告。4）至少展示两个监测预警模型。  （1）各功能演示内容齐全、界面友好、操作便捷、过程流畅，符合演示功能需求的，得3分；  （2）各功能演示内容较为齐全、界面较为友好、操作较为便捷、过程较为流畅，比较符合演示功能需求的，得 2 分；  （3）内容基本符合、界面通用、操作及流程基本符合功能需求的，得 1 分；  （4）差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3、重大重点传染病管理系统，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1)重大重点传染病个案展示功能。支持展示个案全病程信息，包括个案就诊时间轴，当前病程内的个人基本信息、就诊及诊断相关信息、检验检查及其结果相关信息、用药处方信息、转归信息、住院信息、报卡信息等内容。2)病例风险分级功能。以不明原因肺炎、新冠、流感等急性呼吸道传播疾病为例，展示病例风险等级，提示风险程度。根据条件实时碰撞医疗就诊数据与重点人员信息，识别风险人员。4)重点人员管理功能。支持对监测结果进行指标展示，包括当前监测中人数、总监测人数等。  （1）各功能演示内容齐全、界面友好、操作便捷、过程流畅，符合演示功能需求的，得3分；  （2）各功能演示内容较为齐全、界面较为友好、操作较为便捷、过程较为流畅，比较符合演示功能需求的，得 2 分；  （3）内容基本符合、界面通用、操作及流程基本符合功能需求的，得 1 分；（4）差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4、传染病病原监测信息系统，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1）演示病原监测数据的自动采集、手动填报、生物样本库管理功能。2）支持追踪临床标本、环境样本、生物样品等的转送过程，抓取历次检测结果，串联样本全流程检测数据。3）展示通过样本检测数据，系统自动识别目标监测病原，整合检测数据，产出病原核心画像数据如病原生物学特征、分类、谱系、变异等数据。  （1）各功能演示内容齐全、界面友好、操作便捷、过程流畅，符合演示功能需求的，得3分；  （2）各功能演示内容较为齐全、界面较为友好、操作较为便捷、过程较为流畅，比较符合演示功能需求的，得 2 分；  （3）内容基本符合、界面通用、操作及流程基本符合功能需求的，得 1 分；  （4）差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注：(1)上述功能演示须使用真实系统，PPT演示、原型图演示等不得分。本项目为录制视频演示，每家演示时间为不超过20分钟。(2)本项目演示内容均采用播放视频形式进行演示，投标人自行录制演示内容，并按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规定的提交方式按时提交。因投标人视频问题导致无法播放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切风险和责任。 |

**提醒：“同一业绩同时涵盖多项内容，不重复记分，仅以最高分计分一次。”请理解文件要求并严格执行。**

**包2：应急作业与应急指挥**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评审细则**  **及分值** | **评审标准** |
| 报价部分  （10分） | 投标报价 （10分） | 1、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评分基准价／投标报价)×10  备注:得分计算保留小数点两位。  2、价格折扣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所有服务均为小型和微型企业提供的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对于中型企业的价格不予扣除。  （2）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  （3）同一投标人，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
| 业绩  （8分） | 业绩  （8分） | 自 2022 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具有：  1、传染病应急作业类项目业绩的，每提供 1 个业绩得2分（其中业绩合同占1分、验收证明或业主证明（证明该项目由投标单位正在施工并加盖业主单位公章）占1分），最多提供两个业绩，本小项4分。  2、传染病应急指挥类项目业绩的，每提供 1 个业绩得2分（其中业绩合同占1分、验收证明或业主证明（证明该项目由投标单位正在施工并加盖业主单位公章）占1分），最多提供两个业绩，本小项4分。  注：同一业绩同时涵盖上述多项内容，不重复记分，仅以最高分计分一次。 |
| 资质  （4分） | 资质  （4分） | 投标人具备以下资质：  1、具备CCRC（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至少包含安全集成方向）一级证书得2分，二级得1.5分，其他级别得1分。  2、具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得1分；  3、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得1分；  注：投标文件须提供加盖章的证书复印件、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或官方网站认证信息查询截图。 |
| 版权及应用（8分） | 软件著作权及应用案例  （8分） | 投标人具有下列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或专利）：  1、应急值守管理信息系统。2、智能流调信息系统。3、跨地区信息协查信息系统。4、可视化展示信息系统。5、辅助决策信息系统。6、应急指挥调度综合管理信息系统。7、卫生应急资源保障综合管理信息系统。8、应急演练系统。每提供 1 类得 0.5分，最高得4 分。  每提供1个软件在1个省份已经部署实施应用案例得0.5分，须提供加盖业主方公章的应用证明，同一软件在1个省份多个市、县部署的视为1个应用案例，最高得4分。本项最高得8分。  注：1、若为投标人自主研发，投标文件中提供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或专利证书）扫描件。  2、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著作权（或专利）名称与招标文件描述的关键字样不一致，而该文件能证明投标人拥有的软件著作权具有相同或相似功能和效果视同符合要求。 |
| 项目组织与实施（28分） | 项目团队  （10分） | 投标人拟为本项目配备的  1、项目负责人（1人），具有：（1）传染病应急作业与应急指挥类项目业绩的（需提供该人员在项目中主要参与的业主单位证明），得2分；（2）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得1分。  2、技术负责人（1 人），具有：（1）传染病应急作业与应急指挥类项目业绩的（需提供该人员在项目中主要参与的业主单位证明），得2分；（2）系统架构设计师证书，得1分。  3、团队其他人员（除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外）系统分析师证书、软件设计师证书、数据库系统工程师证书、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证书，每具有1类证书得1分，最高得4分。  注：投标单位需提供保证：1、上述人员不得兼任，2、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项目团队全体人员须驻场工作。3、投标文件中须同时提供：  （1）上述人员名单（格式自拟）；  （2）人员相应证书扫描件（原中国计算机软件专业技术资格（水平）考试委员会或信息产业部组织成立计算机专业技术资格（水平）考试专家委员会颁发的证书均有效）；  （3）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业绩均需提供该人员在项目中主要参与的业主单位证明；  （4）投标人为上述人员**（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证书人员除外）**缴纳的近6 个月内任意连续 3 个月社保证明材料（提供任意五险之一的社保缴纳证明即可），不提供则对应项不得分。 |
| 项目管理和实施方案  （10分） | 本包中标商须在包1中标商总集成统筹下工作，投标人提供项目管理和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人员组织是否充分，岗位分工是否明确，与总集协同工作方案、实施进度安排是否清晰，安全保障措施是否完善，应急响应措施是否完善，应急响应是否及时等，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审。  1、方案内容详实，步骤清晰，逻辑缜密，具有针对性，可实施性强的，得10分；2、方案内容较为详实，步骤较为清晰，逻辑较为缜密，比较具有针对性，可实施性较强的，得6分；  3、方案有一定内容，基本符合采购需求，细节待完善的，得3分；  4、差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
| 项目售后、  运维和培  训方案  （8分） | 投标人提供项目售后、运维和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售后技术支持体系、后期升级维护、接口开放、码表提供、售后服务承诺、售后与运维人员安排、项目运维计划、服务响应时间、服务响应方式、培训计划、培训方式等，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审。  1、方案内容详实，步骤清晰，逻辑缜密，具有针对性，可实施性强的，得8分；  2、方案内容较为详实，步骤较为清晰，逻辑较为缜密，比较具有针对性，可实施性较强的，得 4 分；  3、方案有一定内容，基本符合采购需求细节待完善的，得 2 分；  4、差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
| 项目建设方案（21分） | 项目安全建设方案  （7分） | 投标人提供项目安全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安全设计、数据加密、用户登录管理、隐私保护等。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审。  1、方案内容详实，步骤清晰，逻辑缜密，具有针对性，可实施性强的，得7 分；2、方案内容较为详实，步骤较为清晰，逻辑较为缜密，比较具有针对性，可实施性较强的，得 4 分；  3、方案有一定内容，基本符合采购需求，细节待完善的，得 2分；  4、差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
| 应急作业类方案  （7分）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应急作业系统建设方案进行综合评审。  1、内容全面完整、清晰明确，功能完善，可行性强的，得 7 分；  2、内容较为全面完整、清晰明确，功能较为完善，可行性较强的，得4 分；  3、方案有一定内容，细节有待完善的，得2分；  4、差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
| 应急指挥类方案  （7分）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应急指挥系统建设方案进行综合评审。  1、内容全面完整、清晰明确，功能完善，可行性强的，得 7 分；  2、内容较为全面完整、清晰明确，功能较为完善，可行性较强的，得 4分；  3、方案有一定内容，细节有待完善的，得2分；  4、差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
| 视频演示  （21分） | 视频演示  （21分） | 投标人提供系统功能演示。  1、智能流调信息系统。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演示流调信息管理、数据分析研判、行程轨迹点分析、关系图谱分析、活动轨迹追溯等。  （1）各功能演示内容齐全、界面友好、操作便捷、过程流畅，符合演示功能需求的，得3分；  （2）各功能演示内容较为齐全、界面较为友好、操作较为便捷、过程较为流畅，比较符合演示功能需求的，得 2 分；  （3）内容基本符合、界面通用、操作及流程基本符合功能需求的，得 1 分；  （4）差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2、跨地区信息协查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协查数据管理、协查报告数据管理，协查的流程。可按协查按机构、按地区、按病种等多条件进行分析、统计。协查数据地图展示等。  （1）各功能演示内容齐全、界面友好、操作便捷、过程流畅，符合演示功能需求的，得3分；  （2）各功能演示内容较为齐全、界面较为友好、操作较为便捷、过程较为流畅，比较符合演示功能需求的，得2分；  （3）内容基本符合、界面通用、操作及流程基本符合功能需求的，得 1 分；  （4）差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3、可视化展示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监测预警演示法定报告传染病监测预警信息、重大和重点传染病监测预警信息、症候群监测信息、不明原因疾病事件监测信息、严重异常临床病例监测信息、哨点监测预警信息、媒体信息监测预警信息、重大和突发传染病疫情事件监测信息。传染病疫情事件在GIS地图上自动定位事发位置。选中任一事件，显示与该类事件相关信息。  （1）各功能演示内容齐全、界面友好、操作便捷、过程流畅，符合演示功能需求的，得3分；  （2）各功能演示内容较为齐全、界面较为友好、操作较为便捷、过程较为流畅，比较符合演示功能需求的，得 2分；  （3）内容基本符合、界面通用、操作及流程基本符合功能需求的，得 1 分；  （4）差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4、辅助决策信息系统，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演示分析辅助决策。根据发病症状特征、检验结果特征、传染途径特征、人群特征分析等为应急指挥和应急处置人员多维度分析情况、疾病类型辅助判断情况。指挥调度辅助决策。演示应急预案智能匹配、应急资源智能推荐等。事件处置辅助决策。演示发展趋势预测、人群影响预测、事件时空聚集等。  （1）各功能演示内容齐全、界面友好、操作便捷、过程流畅，符合演示功能需求的，得3分；  （2）各功能演示内容较为齐全、界面较为友好、操作较为便捷、过程较为流畅，比较符合演示功能需求的，得2分；  （3）内容基本符合、界面通用、操作及流程基本符合功能需求的，得 1 分；  （4）差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5、应急指挥调度综合管理信息管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演示应急指挥知识库，涵盖法律法规、应急预案、传染病诊断标准中、应急处置工作方案和事件案例等。指挥调度预案管理，数字化预案管理、预案审核管理等。综合指挥调度管理。演示结合视讯会议、应急通讯等公共服务，实现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医学救援、事件处置过程中任务安排、资源调度、会商研判、任务跟踪等工作的支持，演示战时信息流、指令流的传递，实现指挥的数字化、智能化。  （1）各功能演示内容齐全、界面友好、操作便捷、过程流畅，符合演示功能需求的，得3分；  （2）各功能演示内容较为齐全、界面较为友好、操作较为便捷、过程较为流畅，比较符合演示功能需求的，得2分；  （3）内容基本符合、界面通用、操作及流程基本符合功能需求的，得 1 分；  （4）差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6、演示基于移动单兵设备提供应急移动端APP移动应用，为各级各类应急管理、指挥和处置人员提供移动办公能力，实现前方重大卫生事件现场与后方应急指挥大厅之间的视频、图像和信息同步传输，满足后方专家和赴现场工作人员任何时间、任何地点在处置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过程中进行指挥和信息交互的要求。应急视频会商管理。演示对上下级单位和协同单位的视频会商系统连接状态展示。  （1）各功能演示内容齐全、界面友好、操作便捷、过程流畅，符合演示功能需求的，得3分；  （2）各功能演示内容较为齐全、界面较为友好、操作较为便捷、过程较为流畅，比较符合演示功能需求的，得2分；  （3）内容基本符合、界面通用、操作及流程基本符合功能需求的，得1分；  （4）差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7、卫生应急资源保障综合管理信息系统，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演示疾控机构管理、应急人员管理、应急专家管理、应急队伍管理、应急物资管理、应急车辆管理、疾控机构检验能力管理、应急处置培训等功能及上述信息的多维度分析、统计分析功能。  （1）各功能演示内容齐全、界面友好、操作便捷、过程流畅，符合演示功能需求的，得3分；  （2）各功能演示内容较为齐全、界面较为友好、操作较为便捷、过程较为流畅，比较符合演示功能需求的，得2分；  （3）内容基本符合、界面通用、操作及流程基本符合功能需求的，得1分；  （4）差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注：(1)上述功能演示须使用真实系统，PPT演示、原型图演示等不得分。本项目为录制视频演示，每家演示时间为不超过20分钟。(2)本项目演示内容均采用播放视频形式进行演示，投标人自行录制演示内容，并按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规定的提交方式按时提交。因投标人视频问题导致无法播放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切风险和责任。 |

**提醒：“同一业绩同时涵盖多项内容，不重复记分，仅以最高分计分一次。”请理解文件要求并严格执行。**

**包3省平台数据安全保障服务**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评审细则**  **及分值** | **评审标准** |
| 报价部分  （30分） | 投标报价 （30分） | 1、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评分基准价／投标报价)×30  备注:得分计算保留小数点两位。  2、价格折扣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所有服务均为小型和微型企业提供的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对于中型企业的价格不予扣除。  （2）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  （3）同一投标人，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
| 资质  （4分） | 资质  （4分） | 1、具有IS0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无不得分。  2、具有ISO27001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无不得分。  3、具备CCRC（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至少包含安全集成方向）一级证书得2分，二级得1.5分，其他级别得1分。  注：投标文件须提供加盖章的证书复印件、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或官方网站认证信息查询截图。 |
| 业绩  （7分） | 业绩  （7分） | 自 2022 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投标人具有数据安全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1个业绩得2分，最高得7分。  注：每项业绩需提供合同和验收证明，材料不全者，该项业绩不计分。 |
| 版权及应用（8分） | 软件著作权（8分） | 投标人具有下列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或专利）：  数据安全管理平台、数据分级分类系统、数据脱敏系统、数据访问身份认证系统、数据访问控制系统、数据水印系统、终端数据防泄漏系统、用户数据行为分析系统、接口数据安全审计系统、数据隐私计算平台。  每提供1个得2分，最高得8分。  注：1、若为投标人自主研发，投标文件中提供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或专利证书）扫描件。如非投标人自有，投标文件中须提供采购合同扫描件，或软件著作权（或专利）所有人针对本项目的授权文件（包括项目授权书和售后服务承诺函，格式自拟）。  2、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著作权（或专利）名称与招标文件描述的关键字样不一致，而该文件能证明投标人拥有的软件著作权具有相同或相似功能和效果视同符合要求。 |
| 项目组织与实施（8分） | 项目团队  （8分） | 投标人拟为本项目配备的  1、项目负责人（1人），具有：（1）数据安全类项目业绩，得1分；（2）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得1分。  2、技术负责人（1 人），具有：（1）数据安全类项目业绩，得1分；（2）信息安全工程师证书，得1分。  3、团队其他人员（除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外）系统分析师证书、信息系统管理工程师证书、信息安全工程师证书、数据库系统工程师、网络工程师、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证书，每具有1类证书得1分，最高得4分。  注：1、上述人员不得兼任。2、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项目团队全体人员须驻场工作。要求投标公司提供保证，并出具截至投标日所有人员未参与其他项目的证明文件。  3、投标文件中须同时提供：  （1）上述人员名单（格式自拟）；  （2）人员相应证书扫描件（原中国计算机软件专业技术资格（水平）考试委员会或信息产业部组织成立计算机专业技术资格（水平）考试专家委员会颁发的证书均有效）；  （3）业绩合同和验收证明(如验收报告等）材料扫描件，如合同或验收证明林料中无法体现人员姓名、项目内容等评审因素，须另附业主单位(合同甲方）出具的证明材料加以说明，否则不得分；  （4）投标人为上述人员**（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证书人员除外）**缴纳的近6个月内任意连续 3 个月社保证明材料（提供任意五险之一的社保缴纳证明即可），提供则对应项不得分。 |
| 响应情况  （23分） | 对招标技术参数响应情况  （23分） | 采购需求中包3“河南省传染病监测预警与应急指挥能力提升项目省平台数据安全保障”服务中标“●”共有46项，投标人响应文件中每按照要求响应一项，得0.5分，未按要求响应或未响应则不得分。  注：标“●”项仅作计数用，并非重要参数。 |
| 项目建设方案（20分） | 项目管理和实施方案  （10分） | 投标人提供项目管理方案和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人员安排，实施进度安排是否合理，岗位分工是否明确，安全保障措施是否完善，应急响应措施是否完善，应急响应是否及时等，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审。  1、方案内容详实，步骤清晰，逻辑缜密，具有针对性，可实施性强的，得10分；  2、方案内容较为详实，步骤较为清晰，逻辑较为缜密，比较具有针对性，可实施性较强的，得7分；  3、方案有一定内容，基本符合采购需求，细节待完善的，得 4 分；  4、差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
| 售后服务和培训方案  （10分） | 投标人提供项目售后、运维和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售后技术支持体系、后期升级维护、售后服务承诺、售后与运维人员安排、项目运维计划、服务响应时间、服务响应方式、培训计划、培训方式等，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审。  1、方案内容详实，步骤清晰，逻辑缜密，具有针对性，可实施性强的，得10分；  2、方案内容较为详实，步骤较为清晰，逻辑较为缜密，比较具有针对性，可实施性较强的，得 7分；  3、方案有一定内容，基本符合采购需求细节待完善的，得 4 分；  4、差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